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2021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标准值和历史值均无的原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明确标准)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其他明确来源)									
						“十三五” 划值	频	当年标准值(2021年)		前三年均值 (2018-2020)				2020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2	公共文化事业发展	完善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	新建成博物馆6家以上	加快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扩大博物馆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积极打造特色博物馆, 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新建成博物馆较上年增加6家以上。			新建6家以上博物馆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新建3家以上博物馆	新建5家以上博物馆	工作职责	加快博物馆体系建设, 改善办馆条件, 更新陈列展览, 提升服务质量, 积极打造特色博物馆。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完善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	加强博物馆藏品管理维护	加强博物馆数字化建设, 充实可移动文物资源数据库, 完善综合管理平台, 全面加强可移动文物保护, 推动博物馆藏品实现科学保护管理。	进一步完善馆藏文物数据库和管理平台, 组织2家以上博物馆开展全国博物馆信息系统试点, 改善文物藏品保管陈列条件, 组织4家以上博物馆申报实施馆藏文物保护项目。			组织4家以上博物馆申报实施保护项目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2家以上博物馆申报实施保护项目	2家以上博物馆申报实施保护项目	工作职责	完善可移动文物数据库和综合管理平台, 组织申报实施馆藏文物保护项目, 推动藏品实现科学保护管理。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完善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	组织博物馆开展展示教育交流活动	发挥博物馆公共服务职能, 广泛开展展示教育活动, 大力宣传展示优秀传统文化, 扩大活动影响力。	广泛组织博物馆社会教育活动, 积极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流动博物馆”、博物馆线上展览展示、直播讲解、“云”游博物馆等活动, 策划推出专题展览, 组织开展展示教育交流活动900场以上。			开展展示教育交流活动900场以上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开展展示教育交流活动800场以上	开展展示教育交流活动800场以上	工作职责	丰富博物馆展陈内容和形式, 策划推出博物馆品牌社会教育活动, 扩大博物馆展示教育交流活动影响力。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3	文化艺术工作	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提升非遗保护效果	通过相关展示场所建设, 达到展示和保护并行的双目的	完善区县文化展示室建设, 争取本年完成提升30个, 年末达到30个。			本年提升30个	2020年内部工作计划		建设提升30个	按照工作计划进行	对全市历史展示室进行升级改造。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积极开展展演展示活动, 推动非遗项目“走出去”	非遗月、文化和自然遗产日、进校园等展示活动	非遗月、文化和自然遗产日、进校园等展示活动			2	2020年内部工作计划		3	非遗法、山东省非遗条例	开展非遗月、文化和自然遗产日、进校园等活动, 推荐部分项目到香港、日本、美国等地展演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积极组织非遗申报	积极申报省级非遗项目	争取通过8个省级非遗项目			能推荐尽量推荐, 争取申报达标	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给予推荐指标39个				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给予推荐指标39个	推荐王氏熟梨、费县手绣、股记烧烫伤膏、淄山梆子等46个申报第五批省级非遗项目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非遗保护、培训、传艺授徒及手工艺助力扶贫活动	充分发挥非遗手工艺实训基地作用, 发挥各非遗、手工艺师的专业特长, 制定培训任务, 组织省定贫困人员参加培训, 推动贫困人员创业就业, 在传承优秀非遗手工艺的基础上, 加速脱贫	力争培训30人			力争培训30人	2020年内部工作计划			培训40人	按照工作计划进行	根据贫困人员报名实际情况定	聘请非遗传承人培训贫困人员助力脱贫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3	艺术工作	指导全市艺术创作生产, 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和鲜明地方特色的艺术品种	围绕弘扬沂蒙精神, 唱响主旋律, 指导全市艺术创作生产	围绕弘扬沂蒙精神, 唱响主旋律, 按照上级艺术创作有关要求, 指导全市文艺单位和文艺工作者开展艺术创作生产, 新创作推出艺术作品或打磨提升优秀艺术作品。	按本年计划创作推出1部大型舞台剧《沂蒙百年》(暂名)、京剧《燕翼堂》(暂名), 以及一部大型红色题材儿童剧。			创作推出1部大型舞台剧目	内部工作计划				按照2021年工作计划有序进行	推出1部大型舞台剧《沂蒙百年》(暂名), 以蒙阴县刘战浦、刘一梦为原型, 联合省京剧院合作创作京剧《燕翼堂》(暂名); 以“沂蒙母亲”王换于等英雄事迹为素材, 创作推出一部大型红色题材儿童剧。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艺术创作及文化活动资金)		
				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和鲜明地方特色的艺术品种	积极发动推荐优秀文艺作品和艺术品种申报上级评比、展演、展览等文艺活动。	根据工作职责, 应做尽做			根据工作要求, 应做尽做	内部工作职责				科室临时性工作要求较多, 很难在年初量化目标, 职责范围内要求的活动应做尽做	根据上级有关工作安排, 组织推荐优秀文艺作品和艺术品种申报参加山东省泰山文艺奖、山东省文化艺术节以及市沂蒙文艺奖等各类评比、展演、展览等文艺活动, 申报国家、省级重点扶持项目。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艺术创作及文化活动资金)	
				指导有关艺术单位业务工作, 推动全市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指导各类职业剧团、演艺剧场、公共美术馆的业务工作	指导国有文艺院团、民营剧团等职业剧团, 临沂大剧院等演艺剧场, 市美术馆等公共美术馆的业务工作。	根据工作职责, 应做尽做			根据工作要求, 应做尽做	内部工作职责				科室临时性工作要求较多, 很难在年初量化目标, 职责范围内要求的活动应做尽做	指导国有文艺院团、民营剧团等职业剧团, 临沂大剧院等演艺剧场、市美术馆等公共美术馆的业务工作。指导市级文艺团体开展送戏下乡等文化惠民活动。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组织指导协调全市性重大文艺活动	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 组织、指导、协调全市性艺术展演、展览等重大文艺活动, 开展弘扬沂蒙精神系列演出	完成弘扬沂蒙精神系列演出任务。	25场			25场	内部工作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1-7月, 完成13场次演出 2、8-12月, 完成12场次演出	2021年通过巡回、剧院驻场的演出方式以柳琴戏《雁舞兰陵》《福大妮和山杠子》、民族歌剧《沂蒙山》(临沂版)、舞台剧《沂蒙百年》(暂名)以及红色题材儿童剧等剧目, 通过专题演出、惠民演出的方式呈献给观众; 全年演出合计25场	弘扬沂蒙精神系列演出经费
		根据上级工作安排, 组织指导协调全市性艺术展演、展览等重大文艺活动的策划及举办。	围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组织、指导、协调系列重大演出活动。			根据上级安排及现有工作计划有序开展活动	内部工作计划				科室临时性工作要求较多, 很难在年初量化目标, 职责范围内要求的活动应做尽做	围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组织策划实施一批专题文艺创作展演活动, 配合、指导其他县区、部门单位开展相关文艺活动, 做好上级安排的有关文艺活动保障。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旅游宣传专项资金)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2021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标准值和历史值均无的原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明确标准)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其他明确的来源)							
						“十三五” 划值	类	当年标准值 (2021年)		前三年均值 (2018-2020)				2020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4	指导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	文化旅游市场环境不断优化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在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监管过程中,落实随机抽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着力打造公平竞争的营商环境和法治化便利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企业和群众创业兴业,促进文旅市场持续健康发展	1.在文化和旅游市场监管过程中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 2.开展互联网+监管工作; 3.根据上级部署,适时组织开展各类集中整治活动			做好监管检查工作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正常工作职责要求	分级制定市、县区文旅行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细则、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抽查计划,实现文化市场综合执法6个领域(娱乐场所经营单位、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营业性演出经营单位、艺术品经营单位、旅行社行业监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全覆盖,年底前按不低于5%的比例完成抽查任务。建立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维护良好的文旅市场秩序。	基本支出
			做好旅行社管理服务	认真落实《旅游法》《旅行社条例》《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范旅行社依法经营。加大导游人员教育培训力度,提升导游讲解服务水平,培育一批行业标兵,树立导游队伍良好形象	1.开展全市旅行社和导游从业人员的培训 2.做好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管理; 3.完善旅游监管平台信息			1.开展全市旅行社和导游从业人员的培训 2.做好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管理; 3.完善旅游监管平台信息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正常工作职责要求	认真落实《旅游法》《旅行社条例》《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范旅行社依法经营,加大导游人员教育培训力度,提升导游讲解服务水平,培育一批行业标兵,树立导游队伍良好形象。	旅游宣传专项资金
			旅游星级饭店的星评和复核工作	1.开展“千家饭店承诺推广实行分餐制、公勺公筷双模制”的餐桌文明活动; 2.开展制止餐饮浪费行为; 3.做好星级饭店的复业和星级酒店的星级评定工作。	完成饭店星级复评		完成每年饭店星级复评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前三年均完成	2020年星级复评已经完成			正常工作职责要求	本年完成星级饭店复评,促进全市星级饭店服务质量提升。	旅游宣传专项资金
			开展信用体系建设	建立信用信息安全保密制度、旅游投诉受理制度、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引导文化和旅游企业践行“游客为本 服务至诚”的行业价值观,为旅游者营造良好的旅游环境。	开展公共社会诚信信用体系建设,梳理公共信用信息数据清单、公共信用信息应用清单、信用联合奖惩措施清单。		建立健全信用信息安全保密制度、旅游投诉受理制度、完善信息公开制度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正常工作职责要求	建立信用信息安全保密制度、旅游投诉受理制度、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引导文化和旅游企业践行“游客为本 服务至诚”的行业价值观,为旅游者营造良好的旅游环境。	基本支出
			做好文旅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牢固树立“底线思维”“红线意识”,紧紧抓住文化旅游领域安全生产,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重点抓好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指导各类市场主体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加强安全培训	开展重点领域、重要节点、重点时段安全整治,加强隐患排查防控		统筹协调做好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加强隐患排查防控,确保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安全有序	内部工作职责			重点领域、重要节点、重点时段安全整治,加强隐患排查防控,季度安全生产执法检查等工作落实,确保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安全有序	工作职责	正常工作职责要求	1.完善工作机制,修订《市文化和旅游安全生产委员会工作规则》、《市文化和旅游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细则》意见,更新全市文化旅游安全生产委员会。 2.做好文旅行业季度安全生产工作考评工作 3.开展行业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 4.组织季度安全生产执法评估检查	基本支出、旅游宣传专项
			全市文化娱乐场所、景区隐患排查整治	进一步规范文化娱乐场所、景区环境,通过景区质量等级复核,对不符合标准景区进行摘牌,优化旅游环境	积极推进对全市文化娱乐场所管理、A级景区等级复核	严格考核,完成文化娱乐场所管理、A级景区复核	严格考核,完成文化娱乐场所监管、A级景区复核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委托专家对我市文化娱乐场所检查,对195家A级景区进行全面复核。	内部工作记录		进一步规范文化娱乐场所监管,同时对景区环境,对不符合标准景区进行摘牌,优化旅游环境。贯彻国家、省文旅部门的要求,加强对A级旅游景区的日常管理,建立A级旅游景区晋升和退出常态化管理机制,继续深化A级旅游景区创建工作,大力创建高质量等级旅游景区,加快景区转型升级,推动旅游景区和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旅游宣传专项资金
			完成第五届惠民消费券	综合考虑直接带动经济增长因素与间接带动经济增长因素	通过发放惠民消费券,带动文旅产业发展,刺激产业效益提升	发放消费券270万元以上,带动直接消费1400万元以上。	发放消费券270万元以上,带动直接消费1400万元以上。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年均参与群众人次达600万人,直接带动消费3900万元,间接带动消费12亿元	2020年参与群众人次达500万人,直接带动消费1300万元,间接带动消费2亿元	内部统计		进一步扩大惠民消费券补贴范围,充分调动文旅企业参与活动的积极性。持续组织好市文旅消费券的发放,围绕主题活动,发放定向消费券,用好各大电商平台,通过更加有力有效的措施,把消费券各项工作深入推进	消费券活动经费
			推动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	推进重点文旅项目,促进全市旅游产业提档升级	市文化和旅游局及时成立文化旅游产业工作专班,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落地、落实,协调推进重点文旅项目,促进全市旅游产业提档升级	协调推进重点文旅项目	协调推进重点文旅项目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021年新开展项目	建市县两级专业专班,组织做好中国国际文化旅游博览会、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等参展工作,加快已开工项目建设进度,努力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重点联系服务全市省级重点、重点建设项目	产业专项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2021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标准值和历史值均无的原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明确标准)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其他需明确的来源)								
						“十三五” 划值	期	当年标准值(2021年)		前三年均值 (2018-2020)				2020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4	指导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	推进文化旅游市场的发展繁荣	全市文化娱乐场所景区排查整治	进一步规范景区环境,通过景区质量等级复核,对不符合标准景区进行摘牌,优化旅游环境	积极推进对全市A级景区等级复核	严格考核,完成A级景区复核		严格考核,完成A级景区复核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对我市部分A级景区进行了复核。	内部工作记录		进一步规范景区环境,对不符合标准景区作出相应处理,优化旅游环境。贯彻国家、省文旅部门的要求,加强对A级旅游景区的日常管理,建立A级旅游景区晋升和退出常态化管理机制,继续深化A级旅游景区创建工作,大力创建高质量等级旅游景区,加快景区转型升级,推动旅游景区和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旅游宣传专项资金	
			开展整体规划编制工作	规划编制	是对城市或景区长期发展的综合平衡、战略指引与保护控制,从而使其实现有序发展的目标。旅游规划是为旅游的发展设计的一个框架,所以旅游规划编制长期的、稳定的和必要的	编制《临沂市“十四五”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完成评审并报审实施。		按照工作计划有序开展编制,本年完成评审并报审批实施。	按照省文化和旅游局和市政府部署安排,我局拟编制《临沂市“十四五”全域旅游发展规划》。		《临沂市“十四五”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完成了招投标工作,确定了规划编制单位,并完成初稿的编制。	内部工作记录	规划按照工作需要编制,并非每年必须	编制《临沂市“十四五”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完成评审并报审批实施。	旅游宣传专项资金	
			推动乡村旅游	推动乡村旅游规模化、标准化、品质化发展	培育打造乡村旅游精品项目,提升乡村旅游品质	创建山东省精品文旅小镇或特色产业小镇2-4个,全省乡村旅游重点村2个以上,景区化建设达标村庄8个以上		达到山东省精品文旅小镇(特色产业小镇)、全省乡村旅游重点村(精品旅游特色村)、景区化建设验收标准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几项评选工作自2020年开始,其中全省乡村旅游重点村已公布首批名单,数量居全省首位。其他两项尚未公布。	2020年创建全省乡村旅游重点村10个。		内部工作记录		根据省文化和旅游局安排部署,对照相关标准要求,指导各县区进行培育打造和创建申报。	旅游宣传专项资金
			促进旅游景区	积极创建高质量等级旅游景区	全面提升3A级以上景区质量,积极培育、创建4A级以上景区,稳步推进5A级景区创建,以创建为抓手,促进旅游景区高质量发展	评定3A级景区2-3个;创建4级景区1-2个;做好沂蒙精神纪念地旅游区创建5A级景区基础工作		严格对照3A、4A、5A级景区标准进行评定、创建和推荐上报。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平均每年创建1个4A级景区、2个左右3A级景区。	2020年,推荐上报了2个4A级景区未评定;3A级景区未评定。		内部工作记录		指导推荐上报的莒南无极鬼谷、沂南朱家林景区认真落实创建方案,对照标准进行提升建设,按程序申请验收;根据党组统一安排,对2021年度3A级景区进行评定。	旅游宣传专项资金
5	提升文化旅游品牌影响力	以文旅融合为契机,以弘扬沂蒙精神为动力,广泛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不断创新红色文化旅游发展模式,丰富文旅产品体系,提高服务质量,推进了全市红色文化旅游工作快速发展。	加强区域合作,营造红色旅游良好氛围	承办中国红色旅游推广联盟年会	承办中国红色旅游推广联盟年会		承办中国红色旅游推广联盟年会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工作计划内2021年新开展项目	2021年上半年承办中国红色旅游推广联盟年会。	旅游宣传专项资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组织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不断创新红色文化旅游发展模式,丰富文旅产品体系,提高服务质量,推进了全市红色文化旅游工作快速发展。	广泛开展红色文旅活动	开展省市红色文化保护传承条例宣传,组织沂蒙革命文物精品展,开展沂蒙特色革命文物评选活动,举办红色故事讲解大赛、举办全市沂蒙红色歌曲合唱活动等。	1、开展省市红色文化保护传承条例宣传; 2、组织沂蒙革命文物精品展; 3、开展沂蒙特色革命文物评选活动; 4、举办红色故事讲解大赛; 5、举办全市沂蒙红色歌曲合唱活动等。		1、开展省市红色文化保护传承条例宣传; 2、市级举办1台沂蒙革命文物精品展; 3、开展沂蒙特色革命文物评选活动; 4、举办红色故事讲解大赛; 5、举办全市沂蒙红色歌曲合唱活动。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工作计划内2021年新开展项目	1、通过发放宣传页、电子屏等方式,开展省市红色文化保护传承条例宣传; 2、市级举办1台沂蒙革命文物精品展; 3、开展沂蒙特色革命文物评选活动; 4、举办红色故事讲解大赛; 5、举办全市沂蒙红色歌曲合唱活动。	5 旅游宣传专项资金
			加强红色文化研究,丰富红色景区内涵,提升红色景区服务质量	举办红色讲解员培训班;举办全市红色旅游五好讲解员大赛;开展红色景区讲解词规范行动;开展红色创意产品征集活动。	1、举办红色讲解员培训班; 2、举办全市红色旅游五好讲解员大赛; 3、开展红色景区讲解词规范行动; 4、开展红色创意产品征集活动。			1、举办红色讲解员培训班,培训不少于50人次; 2、举办全市红色讲解员大赛,评选一批优秀讲解员; 3、开展红色景区讲解词规范行动; 4、开展红色创意产品征集活动。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工作计划内2021年新开展项目	1、2021年下半年,举办红色讲解员培训班,培训不少于50人次; 2、2021年下半年,举办全市红色讲解员大赛,评选一批优秀讲解员; 3、2021年6月份前,开展红色景区讲解词规范行动; 4、2021年7月份前,开展红色创意产品征集活动。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2021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标准值和历史值均无的原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明确标准)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其他明确来源)											
						“十三五” 规划值	规 频	当年标准值 (2021年)					前三年均值 (2018-2020)	2020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5	提升文化旅游品牌影响力	推进旅游品牌宣传工作	投放城市旅游形象广告	在主流媒体投放城市文化旅游形象广告，强力推广“亲情沂蒙 多彩临沂”文化旅游品牌	不断推进与CCTV-1、《中国旅游报》、抖音、快手、同程旅游、《临沂日报》、《金陵晚报》、市广播电视台、鲁网、临沂在线等市内外媒体的合作，积极打造立体化媒体宣传阵地，及时通过各类平台对外宣传临沂文化旅游业的发展情况及特色文化旅游资源、产品，不断提升临沂文旅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各类媒体宣传报道不低于150篇				《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印发2021年央视“联合推介 捆绑营销”工作方案的通知》(鲁文旅推广〔2020〕14号)文件;《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开展2021年旅游网络“联合推介”参与意向调查的通知》	2018年至2020年连续三年在央视CCTV-1精品套旅形象广告投放旅形象广告。	央视CCTV-1播插了183天5秒版本的旅游城市形象广告。其中《朝闻天下》栏目投放时间为2020年1月1日—6月30日单日播出，共93天;精品套栏目投放时间为2020年7月2日—13日20秒/日播。		1、在中央电视台投放广告; 2、加强与中国旅游报等各类纸媒的合作; 3、加强与鲁网、抖音、同程网等各类网络媒体、新媒体的合作; 4、加强与临沂广播电视台等市内媒体的合作;	旅游宣传专项资金				
			临沂文化旅游宣传品	根据临沂的文化旅游产品特色,以多种多样的旅游宣传品形式,宣传展示临沂文化旅游形象。	设计制作各类制作文旅宣传品及手册不低于3种;	3种					根据文化旅游宣传推广工作需求,更新设计各类宣传品	根据年度工作需要	2018年至2020年,各类文旅宣传品、宣传片每年不少于3种。	设计《新版文旅指南》等各类制作文旅宣传品及手册不低于3种;	2021年新项目		旅游宣传专项资金		
			各种形式的文旅旅游推介活动	采取“走出去、请进来”模式,通过各种形式的文化旅游宣传推介活动,加强与省内、鲁南经济圈、淮海经济区、淮河生态经济带、长三角等客源市场重点城市的文化旅游交流合作,展示临沂文化特色资源,推介临沂文旅精品产品,进一步提升“亲情沂蒙”文旅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	计划全年举办各类文旅推介活动(包括网络推广推介活动、各类展会)不少于18场次	18场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根据省、市重点工作安排部署以及年度工作需要	2018年至2020年,各类文旅宣传推广“活动”每年不少于15场次		计划全年举办各类文旅推介活动(包括网络推广推介活动、各类展会)不少于18场次	1、京津冀、省内重点客源市场营销活动; 2、淮海经济区、长三角城市精准营销活动;	旅游宣传专项资金	
6	文物保护及利用工作	加大文物保护力度	对部分文物保护单位实施修缮保护	对急需修缮且条件成熟的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修缮	完成至少3处文保单位										工程完成后进行验收	市级公共文化服务专项			
			强化文物保护基础	筑牢文物安全底线	对全市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进行全面安全巡查	组织开展文物安全年度巡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整改	完成文物安全年度巡查	每年组织开展至少一次文物安全巡查	完成文物安全年度巡查	日常工作职责	每年组织开展至少一次文物安全巡查	完成文物安全年度巡查	日常工作职责	日常工作职责,工作性质导致难以量化	组成检查组,抽查文物保护单位,发现和整改安全隐患问题	国家及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基本支出			
				组织开展文物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消防能力提升三年行动	开展文物建筑火灾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有效预防和遏制文物火灾事故发生	文物建筑火灾事故零事故	文物建筑火灾事故零事故	文物建筑火灾事故零事故	日常工作职责	文物建筑火灾事故零事故	文物建筑火灾事故零事故	日常工作职责	文物建筑火灾事故零事故	日常工作职责	联合市消防局组成检查组,检查各文物建筑,发现隐患及时反馈,督促整改	基本支出			
			加大文物安全工作力度	开展文物安全百日攻坚集中行动	依法行政,全面排查整改	聚焦文物安全突出问题,全面排查整改,强化执法执纪,严肃追责问责,完善制度机制,提升素质能力,有效遏制文物违法问题	完成四个专项行动								根据工作需要,应做尽做	日常工作职责	专项工作,工作性质导致难以量化	开展文物安全大检查、违法违规整治、能力素质大提升、工作作风大转变四个专项行动	基本支出
			深化文物改革工作	妥善处理好经济及发展与文物保护的矛盾	稳妥推进“考古前置”工作	土地出让前完成考古调查勘探手续	依法行政								根据工作需要,应做尽做	日常工作职责	日常工作职责,工作性质导致难以量化	对全市涉及文物保护单位及20000平方米以上的国有建设用地在土地出让前履行考古手续	基本支出
			推动文物利用工作	推动银雀山汉墓竹简博物馆提升改造工程施工	协调相关专家推动陈列布展工作	邀请上级专家组织专家论证会、评审会等,进行工程验收等	按照工作进度做好相关工作								根据工作需要,应做尽做	日常工作职责	日常工作职责,工作性质导致难以量化	组织开展专家论证会、评审会	基本支出
7	党建工作	坚持把党建、党风廉政建设重点任务抓牢抓实,规定动作不打折,自选动作有特色,以良好的成效推动业务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坚持把党建、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	制定工作要点,召开专题会议,层层签订责任书。建立定期分析总结的保障机制,进一步传导压力,压实责任。	每季度至少研究分析一次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无	4次			《中共临沂市委文化和旅游局党组关于2021年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任务分工及责任清单》	12次	15次		制定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召开专题会议,层层签订责任书,传导压力。建立定期分析总结的保障机制,每季度召开党组会研究部署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党费、党建活动经费			
			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	加强和规范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制定学习计划,明确学习时间,梳理学习内容,规范学习程序。	全年集体学习不少于12次。	无	13次				《中共临沂市委文化和旅游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2021年理论学习计划》		13次		制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2021年度学习计划》,加强党组班子成员自学,做好个人学习笔记,认真参加集体学习(至少12天)、集中研讨(至少4次)和现场教学(至少1次),每年至少1次到基层单位讲党课、作形势政策报告。	党费、党建活动经费		
			开展“基层党建工作质量提升”专项行动	在“主题党日”、“支部工作法”、“支部品牌创建”抓提升、求突破,推	把“主题党日”活动作为落实组织生活制度的基本载体,以“主题党日”活动的标准化推动组织生活的标准化。	确定“主题党日”的内容,使每次“主题党日”有具体方案、有鲜明主题,12个在职党支部每月固定半天至少开展一次主题党日活动。	无	156次				《中共临沂市委文化和旅游局党组2021年党建工作要点》		156次		坚持每月一活动、每月一主题,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开展“精品微党课”竞赛、重温入党誓词、走访慰问、“学英雄 强作风 克时艰 勇担当”主题美术作品创作展、“书画名家进军营 翰墨丹青鱼水情”、观看爱国主义电影《八佰》《金刚川》等主题活动,成效显著。	党费、党建活动经费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2021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注 (标准值和历史值均无的原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明确标准)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其他需明确的来源)					
						“十三五” 划值	当年标准值(2021年)		前三年均值 (2018-2020)	2020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8	党建工作	“破年”活动	进支部工作全面加强、全面过硬。	围绕品牌名称、品牌标识、标识含义、品牌理念、创建目标、创建措施等六个方面，高标准提升党建品牌创建工作的层次和质量，确保每个党支部提炼一批符合工作实际、体现文化和旅游特色、贴近中心大局、服务基层群众、追求党员认同，可看、可学、可推广的党建品牌。	无	无	13个	《关于深化“一支部一品牌”创建活动的实施方案》	13个	《中共临沂市文化和旅游局党组2020年党建工作要点》	坚持“党组书记抓突破、上下联动抓典型”，开展“一支部一品牌一工作法”创建活动，建立台账、大胆创新、精心培育，以“服务强党性、文旅惠民生”总品牌创建为抓手，提炼党建子品牌。	党费、党建活动经费		
		党组织、在职党员到社区“双报到”活动	推动资源力量下沉，进一步提升单位党组织和在职党员参与城市社区共建的责任意识。	做实做优资源、需求、项目“三张清单”，确定年度共驻共建项目，开展主题活动，努力为社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	无	无	12次	《深化提升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工作的若干措施》	18次	《中共临沂市委组织部分发临沂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关于开展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党员到社区报到工作的实施方案》	通过文化联动、服务联享，全年累计投入12.5万元，共计334人次党员到“双报到”社区，第一书记村等开展“防疫有我，党徽在先”、“墨香四溢送祝福”、“和谐邻里情”文艺惠民等18项活动。	党费、党建活动经费		
		持续加强作风纪律建设	着力加强作风纪律建设，规范从政行为，促进廉洁自律。	广泛开展正面典型教育、警示教育、重点岗位廉政教育，提高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能力，明晰底线红线。运用“廉政自省日”、班子成员讲廉政党课、重大节日提醒等形式和载体，抓好作风纪律教育。	根据工作职责应做尽做	无	根据工作职责应做尽做	《中共临沂市文化和旅游局党组2021年党建工作要点》	根据工作职责应做尽做	根据工作职责应做尽做	《中共临沂市文化和旅游局党组2020年党建工作要点》	用好“廉政自省日”，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定期学习市纪委通报，以案明纪、引以为鉴。抓住元旦、春节、清明、五一、国庆、中秋等重要时间节点，提前向干部职工强调纪律，绷紧廉政之弦。全年共查摆廉政风险点270个、制定防控措施1019条、开展廉政谈话390余人次，做到岗位、人员全覆盖。	党费、党建活动经费	
8	政策法规工作	整合流程，简政放权	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简政放权	1.梳理权责清单 2.编制业务流程管理手册 3.清理负面清单、证明事项、规范性文件	1.完成梳理权责清单 2.优化业务流程管理手册 3.清理负面清单、证明事项、规范性文件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2020年内部工作计划	2020年内部工作计划	2020年内部工作计划	(一)根据上级有关部门要求，继续梳理我局文化、旅游、新闻出版版权、广电、文物方面权责清单，并印发公布，厘清职责权限，做到法无规定不可为。 (二)编制业务流程管理手册。根据市编办要求，根据三方职责要求，牵头梳理业务科室职能流程再造工作，编制业务流程管理手册，优化办事流程。 (三)清理负面清单、证明事项、规范性文件。对负面清单、我局证明事项、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制定了清理实施方案及进度表，逐项提出取消和保留的意见，优化营商环境。	基本支出			
		法制工作	职责范围内的审查工作 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赔偿、涉外法律事务	规范性文件及合同协议审查和备案工作； 做好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赔偿、涉外法律事务等相关工作	(一)积极参与《临沂市红色文化保护与传承条例》地方立法工作 (二)做好规范性文件审查和备案工作 (三)做好执法证年审换证工作 (四)审查合同协议 (五)做好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赔偿、涉外法律事务等相关工作。	根据职责，按照工作计划进行	2021年内部工作计划	根据上级工作安排以及工作计划进行，与上年度及历史值无可比性	(一)积极协助人大做好《临沂市全域旅游促进条例》立法调研工作，为全域旅游促进立法提供数据支持； (二)做好规范性文件审查和备案工作。对《临沂市文旅系统权责清单》等9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并及时与市司法局联系，做好备案工作； (三)做好执法证年审换证工作。根据市政府法制办要求，及时与相关人员对接，认真做好我局2020年度省政府行政执法证考试申领和执法证到期人员年审换证工作。及时与省文化厅对接，认真组织全市文化执法机构2020年度文化市场行政执法证年审换证工作。 (四)审查合同协议。积极服务于局中心工作，对局惠民消费季、文旅创意专班及其他业务科室的协议、合同进行法规审核，出具法律意见。	基本支出				
		执法督察	组织全市文化旅游行政执法案卷(文化市场、旅游市场、文物、新闻出版)评查工作	组织全市文化旅游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	全市文化旅游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完成	全市文化旅游行政执法案卷(文化市场、旅游市场、文物、新闻出版)评查工作完成	日常工作职责	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	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	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	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	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做好案卷评查工作。	基本支出	
9	综合管理工作	办公室日常工作	国有资产安全高效使用	为保障国有资产的安全高效使用，根据单位出租房租的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维修方案，开展单位出租房屋日常的管理和维修维护工作	出租房屋维修完成	出租房屋维修完成	内部工作计划	根据维修方案，开展单位出租房屋日常的管理和维修维护工作	出租房屋维修费					
		协助各科室工作	援青干部补助足额发放	根据鲁组发【2016】9号文件通知，援青干部给予进青前一次性补助1万元，援青期间每人每月生活补助0.37万元，所需经费由同级财政列支。	100%足额发放	100%足额发放	鲁组发【2016】9号文件通知	100%足额发放	鲁组发【2016】9号文件通知	工勤人员专项经费				
		保证各科室的有效运作	各科室的满意度评价	部门内综合管理科的主要职责为协调部门正常运作的辅助功能。以功能科室满意度评价作为评价指标较为合理以本年实际情况各科室不记名打分的方式，满分50分计，取平均值得到最终得分	≥45						基本支出			